

证券代码：839641

证券简称：杜玛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上海杜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19 日上午 10 点。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1 月 1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

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奉贤区西渡扶港路 900 号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由于经营发展战略调整，高效开展业务、提高融资便捷性、节约公司成本的需要，经公司慎重研究决定，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项后 10 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具体请参见《上海杜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

（二）审议《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为保证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相关工作顺利、高效地进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安排，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批准、签署、提交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根据需要对有关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有关的其他事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

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18年11月19日9:30-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孙晓雯 电话：021-61467999

(二) 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其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临时提案需在会议召开10日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杜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杜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日